

霸菱德國增長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19年4月30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霸菱德國增長基金(Barings German Growth Trust, 原名: Baring German Growth Trust)	成立日期	1990年5月8日
基金發行機構	霸菱德國增長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契約型
基金註冊地	英國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霸菱基金經理有限公司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類英鎊累積型、A類歐元累積型、A類美元累積型、I類英鎊累積型、A類美元避險累積型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英國	計價幣別	歐元/美元/英鎊
總代理人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475.0百萬歐元 (2019/3/29)
基金保管機構	NatWest Trustee and Depositary Services Limited	國人投資比重	3.4 % (2019/3/29)
基金總分銷機構	霸菱基金經理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行政管理機構：Northern Trust Global Services SE
收益分配	A類英鎊累積型、A類歐元累積型、A類美元累積型、I類英鎊累積型、A類美元避險累積型—不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HDAX® (Total)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一、投資標的：

本信託基金為實現其投資目標，將直接或間接投資其總資產至少75%於德國設立、或於德國進行其經濟活動、或於德國證券交易所報價或交易之公司的股票或股票相關證券。

二、投資策略：

本信託基金之投資目標係藉由於德國之投資，實現長期資本之增長。

本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第二部份」之霸菱德國增長基金相關資訊。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投資本基金可能有無投資保證、利益衝突、英國脫歐之潛在影響、網路安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保管風險、通膨、信用風險、貨幣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擾亂風險、投資於股票之相關風險、投資其他基金之相關風險、投資固定收益證券之相關風險、投資於衍生性工具之相關風險、投資於特定國家、地區或產業之相關風險、投資於歐洲-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之相關風險等風險。

本基金相關投資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風險」一節之說明。

本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

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

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風險程度：RR4

適合的投資人類型：成長型

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基金其他主要風險請參見本投資人須知之「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之相關資訊。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單一國家(已開發)之一般型產業，根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 依投資類別：

投資類別	比重%
股票	97.5
現金	2.5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德國	89.3
法國	7.7
奧地利	0.6
現金	2.5

資料日期：2019年3月29日

3. 依投資標的信評(如適用)：

本基金非債券型基金，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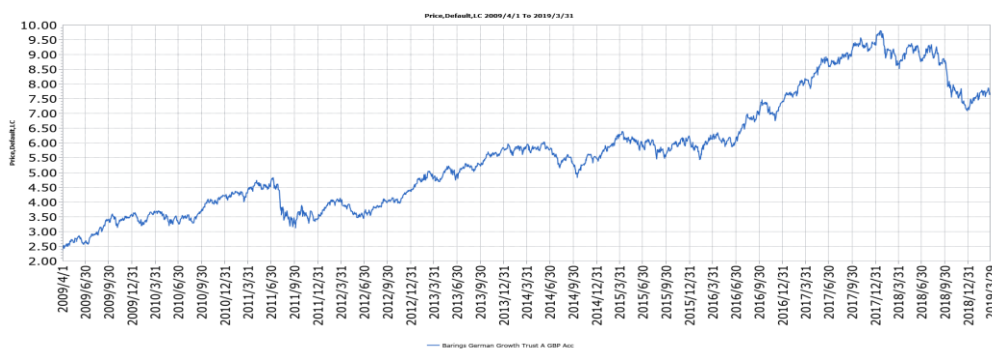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Lipper, 2009/4/1-2019/3/29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類英鎊累積型(成立日 1993/4/5)

淨值(單位：元)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Lipper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類英鎊累積型

資料日期：2019年3月29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1990年5月8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7.98	-11.69	-11.25	23.68	30.76	227.7	1498.45

註：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Lipper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本基金目前並未在臺銷售分配收益級別。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4 (%)	2015 (%)	2016 (%)	2017 (%)	2018 (%)
A類英鎊累積型	1.53	1.53	1.57	1.56	1.56
A類歐元累積型	1.53	1.53	1.57	1.56	1.56
A類美元累積型	1.53	1.53	1.57	1.56	1.56
A類美元避險累積型	N/A	1.53	1.57	1.56	1.56
I類英鎊累積型	0.79	0.78	0.82	0.81	0.81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基金實際之主要費用項目：經理費、行政管理費、保管費等、審計費、註冊費及法律費用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19年3月29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SAP	9.8	Deutsche Post AG	3.7
Allianz	9.6	BASF	3.6
Siemens	7.7	Heidelbergcement AG	2.8
Airbus Group	7.7	Infineon Technologies	2.4
Muenchener Rueck	5.3	Wirecard AG	2.3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管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5%(英鎊累積型、歐元累積型、A類美元累積型、A類美元避險累積型)或 0.75%(I類英鎊累積型)，逐日累計於次一曆月之第一日支付						
保管費	依基金資產價值之一定比例計算，基金資產價值低於 150,000,000 英鎊時，按 0.0200% 計算；基金資產價值為 150,000,000 英鎊至 350,000,000 英鎊時，按 0.0175% 計算；基金資產價值超過 350,000,000 英鎊時，按 0.0100% 計算 除上述之定期費用外，受託機構有權取得有關處理交易及保管基金財產之交易費用及保管費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項目</th> <th>範圍</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交易費用</td> <td>8.50 至 110 英鎊</td> </tr> <tr> <td>保管費用</td> <td>每年 0.0035% 至 1.0800%</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範圍	交易費用	8.50 至 110 英鎊	保管費用	每年 0.0035% 至 1.0800%
項目	範圍						
交易費用	8.50 至 110 英鎊						
保管費用	每年 0.0035% 至 1.0800%						
申購手續費	申購時收取，不超過 5%。(I類: 無)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轉入愛爾蘭註冊之信託基金須內扣 0.5% 之轉換費；如轉入英國單位信託基金及霸菱俄羅斯基金則不收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無。請參閱第二部分「玖、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事項」之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七、稀釋調整」 行政管理費：由基金管理機構向本基金收取之各期費用中支付	
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信託基金之費用」一節之相關資訊。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p><u>中華民國境內</u>:1.投資人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視是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12條課徵基本稅額(最低稅負制)。2.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p> <p><u>境外</u>:各國稅法持續異動並可能具追溯力。請參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稅賦」一節(第41-45頁)之相關資訊。</p>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p>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p> <p>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barings.com）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公告。</p>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p>一、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p> <p>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p>		
拾、其他		
<p>無</p> <p>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p> <p>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p> <p>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p> <p>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瞭解判斷。</p> <p>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p> <p>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反稀釋』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22至23頁。</p> <p>*此版投資人須知刊印時已盡最大注意確保本版內容資訊於當時之即時性。然因時間經過，本版內容刊載資料可能有所更動，敬請注意。</p> <p>總代理人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800 062 068</p>		